

债券简称：18 国联 G1
债券简称：19 国联 01
债券简称：19 国联 02
债券简称：19 国联 03
债券简称：20 国联 G1

债券代码：143636
债券代码：155350
债券代码：155531
债券代码：155835
债券代码：163654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发行人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2022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吴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对外公布的《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	8
第四章 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核查情况.....	10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2
第六章 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13
第七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4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6
第九章 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7
第十章 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8
第十一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变动情况.....	19
第十二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重大事项情况.....	20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二、获批文件和获批规模

2017年11月1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088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发行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9年1月30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47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发行不超过30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债券名称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四、债券简称及代码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8国联G1，债券代码143636；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9国联01，债券代码155350；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9国联02，债券代码155531；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三期）：简称19国联03，债券代码155835；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20国联G1，债券代码163654。

五、发行规模

18国联G1：10亿元；

19国联01：5亿元；

19 国联 02：10 亿元；

19 国联 03：8 亿元；

20 国联 G1：7 亿元。

六、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发行。

七、债券期限

18 国联 G1：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9 国联 01：5 年；

19 国联 02：3 年；

19 国联 03：5 年；

20 国联 G1：3 年。

八、特殊条款设置（如有）

18 国联 G1 设置了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九、票面利率

18 国联 G1 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4.88%；

19 国联 01 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4.57%；

19 国联 02 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3.75%；

19 国联 03 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4.10%；

20 国联 G1 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3.27%。

十、还本付息的方式

本次债券在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十一、债券起息日、付息日及兑付日

18 国联 G1 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5 月 9 日，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5 月 9 日；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5 月 9 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5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金支付日为 2023 年 5 月 9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5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9 国联 01 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4 月 23 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4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4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9 国联 02 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7 月 19 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7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7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9 国联 03 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11 月 14 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1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1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0 国联 G1 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6 月 15 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6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6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十二、债券担保情况

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十三、主承销商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十四、债券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五、本次债券发行的信用等级（如有）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18 国联 G1、19 国联 01、19 国联 02、19 国联 03、20 国联 G1 的信用等级均为 AAA。

十六、跟踪评级结果

截至本年度受托管理报告出具之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已出具 18 国联 G1、19 国联 01、19 国联 02、19 国联 03、20 国联 G1 的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评委函字[2021]4258M 号评级报告及信评委函字[2022]跟踪 1002 号评级报告，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18 国联 G1、19 国联 01、19 国联 02、19 国联 03、20 国联 G1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 18 国联 G1 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19 国联 01 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19 国联 02 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19 国联 03 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20 国联 G1 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1997年12月16日；
- 3、法定代表人：许可；
- 4、注册资本：人民币839,111万元；
- 5、实缴资本：人民币800,000万元；
- 6、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
- 7、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
- 8、邮政编码：214131；
- 9、信息披露事务人：陈琦；
- 10、联系电话：（0510）82833940；
- 11、所属行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综合行业。
- 12、其他重要基本信息（如有）：无

（二）发行人经营范围

从事资本、资产经营；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贸易咨询；企业管理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国有资产经营，以及代理投资、投资咨询和投资服务；通过管理提升企业价值，通过资本经营提高投资效益，力争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主要包括环保能源、纺织制造、金融服务、物流服务及电子制造四大类业务。

2021 年度，公司各业务板块的收入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环保能源板块	837,683.89	36.53	772,216.62	34.33
纺织板块	231,037.66	10.07	202,191.08	8.99
金融板块	632,381.72	27.58	453,344.26	20.16
电缆研发制造	300,126.90	13.09	264,977.30	11.78
物流服务、电子制造及其他版块	291,981.25	12.73	556,518.51	24.74

营业收入合计	2,293,211.42	100.00	2,249,247.78	100.00
营业成本				
环保能源板块	671,207.01	39.97	642,877.23	28.58
纺织板块	207,181.87	12.34	192,052.93	8.54
金融板块	310,994.73	18.52	154,724.28	6.88
电缆研发制造	263,837.36	15.71	221,478.08	12.78
物流服务、电子制造及其他板块	225,974.00	13.46	521,540.16	30.10
营业成本合计	1,679,194.96	100.00	1,732,672.68	100.00
毛利润				
环保能源板块	166,476.88	27.11	129,339.39	25.04
纺织板块	23,855.79	3.89	10,138.16	1.96
金融板块	321,386.99	52.34	298,619.99	57.81
电缆研发制造	36,289.54	5.91	43,499.22	8.42
物流服务、电子制造及其他板块	66,007.25	10.75	34,978.34	6.77
毛利润合计	614,016.46	100.00	516,575.10	100.00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同比变动 (%)
总资产	1,596.98	1,240.00	28.79
总负债	1,097.16	847.85	29.40
所有者权益	499.83	392.15	27.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1.60	245.10	14.89
营业总收入	229.32	224.92	1.96
净利润	22.13	18.38	20.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5	17.21	-2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5	-40.61	164.10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81.13	-48.62	66.87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88.50	112.28	67.88
流动比率	1.34	1.16	15.52
速动比率	1.30	1.11	17.12
资产负债率 (%)	68.70	68.38	0.4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第四章 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核查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体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088号文核准，发行人于2018年5月9日公开发行人1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募集资金均已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根据18国联G1《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18国联G1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47号文核准，发行人于2019年4月23日公开发行人5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募集资金均已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根据19国联01《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19国联01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发行人于2019年7月19日公开发行人10亿元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募集资金均已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根据19国联02《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19国联02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发行人于2019年11月14日公开发行人8亿元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募集资金均已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根据19国联03《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19国联03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发行人于2020年6月15日公开发行人7亿元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募集资金均已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根据20国联G1《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20国联G1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18国联G1、19国联01、19国联02、19国联03和20国联G1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表述一致。

二、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针对上述债券，发行人、受托管理人和监管银行均签订了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

存储、划转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良好。

第五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经营规范，信誉良好，保持 100% 贷款偿还率与利息偿付率，信用记录良好。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债券受托管理人、建设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加强信息披露义务和公司承诺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综上，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意愿。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偿债资金来源主要为发行人日常经营收入和利润。财务方面，2021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229.32 亿元，实现净利润 22.13 亿元，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积累良好，为债券的按期还本付息提供保障。

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发行人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为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有力支持。

综上，公司的偿债能力较强。

第六章 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存续的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的披露内容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第七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8 国联 G1 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5 月 9 日，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5 月 9 日；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5 月 9 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5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金支付日为 2023 年 5 月 9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5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18 国联 G1 已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9 日、2020 年 5 月 11 日、2021 年 5 月 10 日和 2022 年 5 月 9 日支付利息。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18 国联 G1 未届本金兑付日。

19 国联 01 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4 月 23 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4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4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19 国联 01 已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2021 年 4 月 23 日和 2022 年 4 月 25 日支付利息。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19 国联 01 未届本金兑付日。

19 国联 02 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7 月 19 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7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7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19 国联 02 已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2021 年 7 月 19 日支付利息。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19 国联 02 未届本金兑付日。

19 国联 03 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11 月 14 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1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1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19 国联 03 已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2021 年 11 月 15 日支付利息。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19 国联 03 未届本金兑付日。

20 国联 G1 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6 月 15 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年每年的6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6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20国联G1已于2021年6月15日支付利息。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20国联G1未届本金兑付日。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第十章 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截至本年度受托管理报告出具之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已出具 18 国联 G1、19 国联 01、19 国联 02、19 国联 03、20 国联 G1 的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评委函字[2021]4258M 号评级报告及信评委函字[2022]跟踪 1002 号评级报告，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18 国联 G1、19 国联 01、19 国联 02、19 国联 03、20 国联 G1 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第十一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相关人员无变化。

第十二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重大事项情况

2021 年度，未发生需对外披露的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